

州级部门服务群众服务基层服务企业“三服务”清单

填报单位： 州文联

序号	服务事项	具体内容	服务对象
1	开展文艺惠民活动	向挂钩点基层群众赠送春联、福字等800幅（副）、提供艺术辅导不低于3次、开展志愿者服务不少于24人次。	群众
2	举办少儿春晚	联办德宏州第二届少儿春晚；	群众
3	召开一次文代会	开展德宏州文学艺术界联合会第七次代表大会	基层
4	开展一批采风创作活动	年内组织各有关协会深入开展采风创作活动，承接并组织做好有关文艺编纂任务和文艺下基层活动	基层
5	编辑制作民族文化精品	编辑制作《有一个美丽的地方有多美》系列摄影视频作品集、《德宏州少数民族民间文化艺人荟萃》及《德宏州非物质文化遗产》	基层
6	举办一场主题沙龙	举办一场“我们的中国梦”暨抗战胜利80周年民族团结音乐晚会	群众
7	编辑制作一批精品创作	编辑制作《德宏景颇族优秀文艺作品汇编》及《德宏傣族优秀文艺作品汇编》	群众
8	开展一次文艺助企	与州内通信公司联合开展优化营商环境服务工作	企业